

遺失物認領表

編號：_____

* 本人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，至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參觀，不慎遺失_____ (填寫品名)，經通知領取。

上開遺失物經點收無訛。

* 具領人：_____ (簽章)

* 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* 領取日期： 年 月 日

* 經手人：_____

* 遺失人同意個人資料運用聲明：

本人同意貴中心將本人之個人資料 (姓名、電話、地址等三項) 作為辦理遺失物管理作業留存之用。

※第 1 聯：本中心存根聯 (1 式 2 聯)。

* 字為必填欄位。

* 本表填妥後請送交秘書室留存。

* 如有疑問請洽本中心秘書室-簡小姐 049-2334141#106。

遺失物認領表

編號：_____

* 本人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，至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參觀，不慎遺失_____ (填寫品名)，經通知領取。

上開遺失物經點收無訛。

* 具領人：_____ (簽章)

* 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* 領取日期： 年 月 日

* 經手人：_____

* 遺失人同意個人資料運用聲明：

本人同意貴中心將本人之個人資料 (姓名、電話、地址等三項) 作為辦理遺失物管理作業留存之用。意貴中心將本人之個人資料 (姓名、電話、地址等三項) 作為辦理遺失物管理作業留存之用。

※第 2 聯：遺失人存根聯 (1 式 2 聯)。

* 字為必填欄位。

* 本表填妥後請於 7 日內物送交秘書室留存。

* 如有疑問請洽本中心「秘書室-承辦人簡小姐 (分機 106)」。